

垫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垫江县国民营养计划(2020—2030 年)实施细则的通知

垫江府办发〔2020〕35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垫江县国民营养计划(2020—2030年)实施细则》已经县政府第91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垫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11月21日

(此件公开发布)

垫江县国民营养计划(2020—2030年)实施细则

为贯彻落实《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国民营养计划(2017—2030年)实施方案的通知》(渝府办发〔2018〕73号)精神，提高居民营养健康水平，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普及营养健康知识、优化营养健康服务、完善营养健康制度、建设营养健康环境、发展营养健康产业为重点，立足全县实际，将营养工作融入所有健康政策，不断满足人民群众营养健康需求，努力提高全县人民健康水平。

(二)主要目标。

到2025年主要实现以下目标：



——降低重点人群贫血率。5岁以下儿童贫血率控制在11%以下;孕妇贫血率控制在12.5%以下;老年人群贫血率下降至8%以下;贫困地区人群贫血率控制在8%以下。

——孕妇叶酸缺乏率持续控制在5%以下;0—6个月婴儿纯母乳喂养率在2020年的基础上提高5%;5岁以下儿童生长迟缓率控制在6%以下。

——农村中小学生的生长迟缓率保持在5%以下,缩小城乡学生身高差别;学生营养过剩趋势减缓。

——提高住院病人营养筛查率和营养不良住院病人的营养治疗比例。

——居民营养健康知识知晓率在2020年的基础上提高5%;中小学生营养健康知识知晓率有较大提高。

——三级医疗机构临床营养师和床位比例达到1:200。

到2030年主要实现以下目标:

——进一步降低重点人群贫血率。5岁以下儿童贫血率和孕妇贫血率控制在10%以下。

——5岁以下儿童生长迟缓率下降至5%以下;0—6个月婴儿纯母乳喂养率在2025年的基础上提高5%。

——进一步缩小城乡学生身高差别;学生肥胖率上升趋势得到有效控制。



重庆市垫江县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进一步提高住院病人营养筛查率和营养不良住院病人的营养治疗比例。

——居民营养健康知识知晓率在 2025 年的基础上继续提高 5%;其中, 中小学生营养健康知识基本普及。

——全县人均每日食盐摄入量在 2020 年的基础上降低 20%, 居民超重、肥胖的增长速度明显放缓。

——三级医疗机构临床营养师和床位比例达到 1 : 150。

二、完善实施策略

(一)执行营养法规政策标准体系。

严格执行营养法规政策标准体系。严格遵守农产品质量安全、食品安全、中医药利用等与营养健康相关的地方性法规、政策。严格实施地方营养健康标准, 开展营养有关的食物安全标准跟踪评价。加强对预包装食品营养标签通则、食品营养强化剂使用标准、婴儿配方食品等地方标准的使用指导。研究成立我县营养健康指导委员会, 研究制定临床营养管理、营养监测管理等制度。推动疾控和医疗机构配备专兼职营养工作人员, 建立营养相关科室, 形成营养健康工作体系。(责任部门: 县农业农村委、县卫生健康委、县司法局、县文化旅游委、县市场监管局)

(二)加强营养能力建设。



加强营养科研能力建设。鼓励科研单位和企业勇于创新、积极交流，制定并实施一系列营养与健康、营养与经济社会发展的科学研究计划。(责任部门：县科技局、县发展改革委、县教委、县卫生健康委、县文化旅游委)

加强营养人才队伍建设。各医疗卫生单位要配备相应的营养健康专业人员，强化营养人才的专业教育和培养，开展营养与健康专项技术培训;推进临床营养医学和公共卫生食品营养学教育体系建设，加强临床、运动、公共营养师等技能型健康服务人才的培训;充分利用职业教育等教育资源优势，培养营养专业骨干人才;推动有条件的学校、幼儿园、养老机构等场所配备或聘请营养师。(责任部门：县教委、县卫生健康委、县人社局)

(三)强化营养和食品安全监测与评估。

定期开展人群营养监测。依托国家、市级食品营养监测项目，掌握不同区域、重点人群的膳食结构、营养水平和变化趋势，为科学制定营养性疾病防控策略、引导居民形成健康生活方式提供依据。积极开展全县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的定期评估;主动开展全县人群营养健康状况、食物消费状况监测，收集人群食物消费量、营养素摄入量、体格测量、实验室检测等信息;依托现有的公共卫生服务系统和监



测项目，加强对重点人群贫血、生长迟缓、肥胖等营养健康指标的监测。(牵头部门：县卫生健康委;配合部门：县教委)

开展食物成分监测工作。定期开展食物成分监测，逐步拓展食物种类及监测内容。收集各种成分数据，配合更新、完善全市食物成分数据库，逐步建立我县食物成分数据库。(责任部门：县农业农村委、县卫生健康委、县市场监管局)

开展综合评价与评估工作。收集、整理各类监测数据，建立监测数据库。掌握全县居民营养健康现状，开展人群营养健康状况评价及其相关因素分析、食物营养价值评价。根据膳食营养素摄入、污染物等有害因素暴露的风险—受益评估意见，指导群众科学膳食。(责任部门：县农业农村委、县卫生健康委)

强化碘营养监测与碘缺乏病防治。持续开展人群尿碘、水碘、盐碘监测和重点食物含碘量调查;及时、准确分析和预测全县碘缺乏病病情和流行趋势，制定差异化碘干预措施，实施科学补碘，全面落实碘缺乏病综合防控措施。(牵头部门：县卫生健康委;配合部门：县科技局)

(四)发展食物营养健康产业。

推进营养型优质食用农产品生产。落实上级部门编制的食用农产品营养品质提升指导意见，提升优质农产品的营养

水平，将“三品一标”(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在同类农产品中总体占比提高至80%以上。创立营养型农产品推广体系，促进优质食用农产品的营养升级扩版，推动我县贫困地区安全、营养的农产品走出去。加强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保护。(牵头部门：县农业农村委;配合部门：县发展改革委、县科技局、县扶贫办)

规范指导满足不同需求的食物营养健康产业发展。开发利用我县丰富的特色农产品资源，针对不同人群的健康需求，着力发展保健食品、营养强化食品、双蛋白食物等新型营养健康食品。开发具有我县特色的营养型优质食用农产品和特色营养健康食品。加强产业指导，规范市场秩序，科学引导消费，促进生产、消费、营养、健康协调发展。(牵头部门：县经济信息委、县农业农村委;配合部门：县发展改革委、县卫生健康委、县市场监管局)

示范推广健康烹饪模式与营养均衡配餐。加强对传统烹饪方式的营养化改造，研发健康烹饪模式。结合人群营养需求与区域食物资源特点，开展系统的营养均衡配餐研究。依托疾控系统和职教资源，创建食物营养教育示范基地，开展示范健康食堂和健康餐厅建设，推广健康烹饪模式与营养均



衡配餐。(责任部门：县农业农村委、县卫生健康委、县市场监管局)

实施营养主食、双蛋白工程等重大项目。以传统大众型、特色型、休闲功能型产品为重点，继续推进以稻谷为主食产品的消费引导;以优质动物、植物蛋白为主要营养基料，加大力度创新基础研究与加工技术工艺，开展双蛋白工程重点产品的转化推广。(责任部门：县经济信息委、县农业农村委、县卫生健康委、县市场监管局)

加快食品加工营养化转型。优先研究加工食品中油、盐、糖用量及其与健康的相关性，提出食品加工工艺营养化改造路径，研究不同贮运条件对食物营养物质等的影响。(责任部门：县科技局、县经济信息委、县卫生健康委、县市场监管局)

(五)大力发展传统食养服务。

加强传统食养指导。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引导群众养成具有地域饮食特点的食养习惯。探索形成中医健康咨询、健康宣传、膳食指导、中医调理等健康养生服务包的新模式，促进中医营养产品家庭化、社会化和产业化发展，推动建立传统食养与中医药保健的健康服务新业态。推动传统食养与现代营养学、体育健身等有效融合。开展针对老年人、儿童、



孕产妇及慢性病等特殊人群的食养指导，提升居民食养素养。实施中医药治未病健康工程，进一步完善适合我县居民健康需求的食养制度体系。(责任部门：县卫生健康委、县文化旅游委)

开展传统养生食材监测评价。建立传统养生食材监测和评价制度，开展食材中功效成分、污染物监测及安全性评价。认真筛选一批具有一定使用历史和实证依据的传统食材和配伍，对其养生作用进行实证研究。(责任部门：县卫生健康委、县市场监管局)

推进传统食养产品的研发以及产业升级换代。将现代食品加工工业与传统食养产品、配方等相结合，推动产品、配方标准化，推进产业规模化，形成一批社会价值和经济价值较大的食养产品。(责任部门：县经济信息委、县卫生健康委、县农业农村委、县市场监管局)

(六)加强营养健康基础数据共享利用。

大力推动营养健康数据互通共享。依托国家现有信息平台，加强全县营养与健康信息化平台建设，努力加强营养健康数据整合。构建信息共享与交换机制，完善食物成分与人群健康监测信息系统，推动数据共享、互联互通，协同共享环境、农业、食品药品、医疗、教育、体育等信息数据资源，



建设跨行业集成、跨地域共享、跨业务应用的基础数据平台。建立营养健康数据标准体系和电子认证服务体系，切实提高信息安全能力。积极推动“互联网+营养健康”服务和促进大数据应用试点示范，带动以营养健康为导向的信息技术产业发展。(牵头部门：县卫生健康委;配合部门：县教委、县经济信息委、县生态环境局、县农业农村委、县文化旅游委、县市场监管局)

全面深化数据分析和智能应用。建立营养健康数据资源目录体系，制定分级授权、分类应用、安全审查的管理规范，促进数据资源开放共享，强化数据资源在多领域创新应用。推动多领域数据综合分析与挖掘，实施多部门营养健康相关大数据的分析项目，构建关联分析、趋势预测、科学预警、决策支持模型，推动整合型大数据驱动的服务体系建设，支持业务集成、跨部门协同、社会服务和科学决策，实现政府精准管理和高效服务。(牵头部门：县卫生健康委;配合部门：县教委、县经济信息委、县农业农村委、县文化旅游委、县市场监管局、县统计局)

大力开展信息惠民服务。推动汇聚营养、运动和健康信息的可穿戴设备、移动终端(APP)，推动“互联网+”、大数据前沿技术与营养健康融合发展。利用新媒体等多种信息技术宣



传手段，建立县级营养健康、食品安全的科普宣传平台。开发个性化、差异化的营养健康电子化产品，如营养计算器、膳食营养和运动健康指导移动应用等，提供方便可及的健康信息技术产品和服务。(责任部门：县经济信息委、县卫生健康委、县文化旅游委)

(七)普及营养健康知识。

提升营养健康科普信息供给和传播能力。编写适合我县不同人群的居民膳食指南等营养、食品安全科普宣传资料。加强营养、食品安全科普队伍建设，开展针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业人员的营养健康和科普技能培训，加强对营养相关政策法规的宣传教育。(责任部门：县委宣传部、县教委、县农业农村委、县卫生健康委、县文化旅游委、县市场监管局、县科技局、县科协)

搭建免费共享的食品营养科普平台。采用多种传播方式和渠道，定向、精准地将科普信息传播到目标人群，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实现数据收集和营养宣传教育。进一步加强媒体人员营养健康素养和职业素养，客观、准确报道宣传营养健康知识，及时发现和纠正错误营养宣传，避免营养信息误导。通过落实企业相关责任、严格食品相关标准、规范产品广告宣传等方式，发挥企业传播正确营养知识的作用，引

导公众理性、科学选购食品。推动营养健康科普宣教活动常态化，以全民营养周、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5·20”全国学生营养日、“5·15”全国碘缺乏病防治日、“梦想社区·幸福家园”主题日等为契机，依托社区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根据不同人群特点，以“梦想课堂”“梦想沙龙”等群众易于接受的宣传方式，开展居民营养、食品安全常态化科普宣教工作。定期开展科普宣传的效果评价，及时调整宣传内容和方式，增强宣传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推动将国民营养、食品安全知识知晓率纳入健康村镇考核内容。(责任部门：县委宣传部、县教委、县卫生健康委、县文化旅游委、县市场监管局、县科技局)

三、加强组织实施

(一)压实工作责任。各乡镇(街道)、各责任单位要高度重视，强化组织保障、压实工作责任，按照计划目标，细化工作措施，扎实开展重大行动(见附件)，建立工作台账，确定需要解决的主要问题，明确工作重点、工作路线和时限，制定针对性工作措施，定期研究解决营养健康工作中的重大问题，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二)保障经费投入。县财政要按照政府卫生投入政策加大对国民营养计划实施工作的投入力度，将必要的营养与健康监测、干预经费纳入财政预算保障。

(三)强化督导检查。县卫生健康委要会同县政府有关部门适时开展专项检查，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确保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完成；同时建立健全营养健康工作评价体系，适时将督导评价结果纳入综合目标考核。

附件：垫江县国民营养计划(2020—2030年)重大行动具体工作任务

附件

垫江县国民营养计划(2020—2030年)重大行动具体工作任务

序号	重大行动	工作项目	工作内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备注
1	生命早期1000天营养健康	实施孕产妇营养监测和干预。	根据《关于印发重庆市孕产妇和0-6岁儿童健康管理服务项目实施方案(2017年版)的通知》要求,孕早期加强含叶酸、铁在内的多种微量营养素补充,进行血常规、尿常规、血型、肝功能、肾功能、乙型肝炎检测,对孕妇健康状况评估。孕期开展孕产妇自我监护方法、母乳喂养、合理营养等指导。	县卫生健康委		

 重庆市垫江县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康 行 动	<p>产后按照《重庆市孕产妇和新生儿家庭访视技术规范(试行)》进行产后访视和产褥期健康管理。加强母乳喂养和新生儿护理、婴幼儿营养等方面的指导。在婴幼儿6~8、18、30月龄时分别进行1次血常规(或血红蛋白)检测,学龄前儿童健康管理进行体格检查和心理行为发育评估,血常规(或血红蛋白)检测和视力筛查,进行合理膳食、生长发育、疾病预防、预防伤害、口腔保健等健康指导。到2025年5岁以下儿童贫血率和孕妇贫血率分别控制在11%和12.5%以下,2030年在10%以下。</p>			
提升母 乳喂养 率,培	<p>按照《关于印发重庆市孕产妇和0-6岁儿童健康管理服务项目实施方案(2017年版)的通知》《促进母乳喂养成功的十点措施》要求,加大婴幼儿科学喂养知识的宣传力度,宣传引</p>	县 卫 生 健康委		

 重庆市垫江县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养科学 喂养行 为。	导合理辅食喂养。改善母乳喂养环境，在公共场所和机关、企事业单位建立母婴室。加强对婴幼儿腹泻、营养不良病例的监测预警，研究制定并实施婴幼儿食源性疾病(腹泻等)的防控策略。到 2025 年 0—6 个月婴儿纯母乳喂养在 2020 年的基础上提高 5%，2030 年在 2025 年的基础上提高 5%。			
	提高婴 幼儿食 品质量 与安全 水平。	持续开展婴幼儿食品的安全风险监测和标准跟踪评价，依法加强在售和在产婴幼儿配方食品及辅助食品营养成分监测，持续提升婴幼儿配方食品和辅助食品质量。	县经济 信息委、 县卫生 健康委、 县市场 监管局		
2	学 生 继续实	强化对学校食堂管理工作力度，制定并实施集体供餐单位营	县教委	县卫生	

 重庆市垫江县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营 养 改 善 行 动	施农村 地区义 务教育 学生营 养改善 计划， 加强学 生营养 就餐指 导。	养操作规范，提升使用营养软件进行科学配餐的比例，积极推广带量食谱的应用；依照《学生餐营养指南》中的规范，制定满足不同年龄段学生的食谱指南，引导学生科学营养就餐，推动有条件的学校、幼儿园配备或聘请营养师；进一步强调家长对孩子的养育责任，引导家长树立正确的食物营养观念，共同促进学生营养改善。		健康委
	学生超 重、肥	开展针对学生的“运动+营养”体重管理和干预活动，对学生开展均衡膳食和营养宣教，加强体育锻炼，增强学生体质；	县教委	县卫生 健康

 重庆市垫江县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p>胖干 预。</p>	<p>严格落实《重庆市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小摊贩管理条例》，加强对校园小卖部售卖食物的管理；加强对学生超重、肥胖、消瘦、生长迟缓等营养状况以及学生贫血情况和微量营养素缺乏情况的监测与评价，分析家庭、学校和社会等影响因素，提出有针对性的综合干预措施。</p>		<p>委、县 文化旅 游委、 县市场 监管局</p>	
<p>开展学 生营养 健康教 育。</p>	<p>加大学校健康教育力度，坚持把健康教育作为素质教育的重要内容，纳入学习教学计划，列入学校人才培养目标和课程体系，落实健康教育的科学地位。科学制定并严格执行健康教育课程计划，开足上好健康教育课，义务教育阶段每学期不少于16课时，高中阶段每学期不少于8课时，其中不少于1课时的营养健康教育活动。加强校内外青少年健康教育基地建设，着力推广社区课外和学校课堂共建、知识普及和</p>	<p>县教委</p>	<p>县卫生 健康委</p>	

 重庆市垫江县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教育活动结合的健康教育模式，使学生在接触社会、走进自然的进程中受到教育，获得健康生活技能。			
3	老年人群营养改善行动	开展老年人群营养状况监测和评价。	依托专业的公共卫生机构，根据国家制定的老年人群营养筛查与评价制度，按照统一的营养健康状况评价指南，采用合适的营养筛查工具，试点开展老年人群营养状况监测、筛查与评价工作并形成区域示范，逐步覆盖全县 80%以上老年人群，基本掌握我县老年人群营养健康状况。	县卫生健康委		
		建立满足不同老年人群需求	依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在专业公共卫生机构指导下，为社区居家养老人群提供膳食指导和咨询。出台老年人群营养膳食供餐规范，指导医院、社区食堂、医养结合机构、养老机构营养配餐。开发适合老年人群营养健康需求的食品产品，	县卫生健康委		

 重庆市垫江县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的营养改善措施，促进“健康老龄化”。	对低体重高龄老人进行专项营养干预，逐步提高老年人群的整体健康水平。			
	建立老年人群营养健康管理及照护制度。	逐步将老年人群营养健康状况纳入居民健康档案，实现无缝对接与有效管理。依托现有工作基础，在家庭保健服务中纳入营养工作内容。推进多部门协作机制，鼓励养老机构配置营养师，实现营养工作与医养结合服务内容的有效衔接。把老年人群营养改善融入医养结合及计生特殊家庭扶助工作中，向老年人群宣传营养改善的重要性及相关常识，提高老	县卫生健康委		

 重庆市垫江县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年人对营养改善重要性的认识，促进老年人群主动加强自身营养，提高健康水平。			
4	临床营养行动	建立、完善临床营养工作制度。	全面推进临床营养工作，加强临床营养科室建设和管理，要求县人民医院和县中医院设立临床营养诊疗科目，合理配备临床营养专业人员，使临床营养师和床位比例在 2030 年达到 1：150。增加多学科诊疗模式，在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和专科医院明确承担临床营养工作的机构，组建由临床营养师、临床医师、药剂师和护士组成的营养支持团队，开展营养治疗，并逐步扩大试点范围。	县卫生健康委	县委、县人力社保局	
		开展住院患者营养筛查	逐步开展住院患者营养筛查工作，了解患者营养状况；组织临床医护人员学习营养健康相关知识，密切配合临床营养师的营养治疗工作；建立以营养筛查—评价—诊断—治疗为基	县卫生健康委		

 重庆市垫江县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查、评价、诊断和治疗。	础的规范化临床营养治疗路径，依据营养阶梯治疗原则对营养不良的住院患者进行营养治疗，并定期对其效果开展评价。			
推动营养相关慢性病的营养防治。	推广应用高血压、糖尿病、痛风、脑卒中及癌症等慢性病的临床营养干预指南。加强医防结合，建立营养与人群健康研究队列，探索全县重要营养相关慢性病的营养保护和危险因素，实现营养相关慢性病的营养精准医防。对营养相关慢性病的住院患者开展营养评价工作，实施分类指导治疗。建立从医院、社区到家庭的营养相关慢性病患者长期营养管理模式，开展营养分级治疗。	县卫生健康委		
推动特	加强临床营养膳食工作，支持开展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和	县卫生	县科技	

 重庆市垫江县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殊医学	临床治疗膳食研究。	健康委	局
		用途配			
		方食品	配合市级进一步完善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标准，促进特殊	县市场	县卫生
		和治疗	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的研发和生产。	监管局	健康
		膳食的			委、县
		规范化			科技局
		应用。	建立统一的临床治疗膳食营养标准，逐步完善治疗膳食的配	县卫生	
			方，加强医护人员相关知识培训。	健康委	
5	贫困	将营养	实现贫困人口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全覆盖，定期开展健康随	县卫生	
	地区	干预纳	访、健康咨询、健康评估、家庭病床等服务。	健康委	
	营养	入健康	在贫困地区重点加强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及风险研判工作，试	县卫生	
	干预	扶贫工	点开展营养与健康状况监测，掌握贫困人群营养健康状况、	健康委、	
	行动	作，因	食物消费模式、食物中主要营养成分和污染物监测。	县农业	

 重庆市垫江县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地制宜 开展营 养和膳 食指 导。		农村委		
		开展区域性的精准分类指导和宣传教育。	县扶 贫 办	县农 业 农 村 委、 县 卫 生 健 康 委	
		结合全县实际情况，将降低各类营养不良作为健康扶贫工作的考核指标。	县扶 贫 办		
		根据贫困地区食物供给情况和居民营养健康水平，制定实施可行、有效的膳食营养指导方案，并结合开展营养知识宣教活动。	县卫 生 健 康 委		

 重庆市垫江县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研究制定农业种植养殖和居民膳食结构调整方案，减少特定污染物摄入风险。	县农业 农村委		
	实施贫困地区重点人群营养干预。	继续推进贫困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鼓励学校积极改善学生在校就餐条件，因地制宜开展合理配餐。针对贫困地区人群营养需要，制定完善营养健康政策、标准，探索为贫困地区6-24月龄婴幼儿补充辅食营养补充品。对营养干预产品开展监测，定期评估改善效果。到2025年和2030年，5岁以下儿童生长迟缓率分别低于6%和5%。	县扶贫 办	县教 委、县 财政 局、县 卫生健 康委、 县市场 监管局	

 重庆市垫江县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加强贫困地区食源性疾病监测与防控，减少因食源性疾病导致的营养缺乏。	加强食源性疾病监测网络和报告系统建设，了解主要食源性疾病病种、流行趋势及对当地居民营养和健康状况的影响。到 2025 年，食源性疾病监测网络力争实现覆盖全县村(社区)卫生室。重点加强腹泻监测及溯源调查，准确掌握食品污染来源、传播途径，分析研判主要食源性疾病病种、发病趋势与居民营养、健康状况相关关系，制定精准防控策略，有效预防控制食源性疾病的发生。	县卫生健康委	县市场监管局	
6	吃动推广健	积极开展全民健康促进行动，全面普及全民健康生活方式，	县卫生	县文化	

 重庆市垫江县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p>平衡 行动</p>	<p>康生活 方式。</p>	<p>初步建立政府主导、部门协作、全民参与的工作机制。广泛开展“三减三健”(减盐、减油、减糖，健康口腔、健康体重、健康骨骼)、适量运动、控烟限酒和心理健康等专项行动，创造健康支持性环境。建设基层健康生活方式指导员队伍。加强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宣传人员的专业培训，加大《中国居民膳食指南》的宣传推广力度，指导市民科学饮食，重点控制盐、油摄入量，定期开展居民营养监测评价和膳食摄入量的监测评价。倡导平衡膳食的基本原则，坚持谷类为主、食物多样的膳食模式，推动居民健康饮食习惯的形成和巩固。鼓励建立居民健康自我管理组织，宣传科学运动理念，培养运动健身习惯，加强个人体重管理，对成人超重、肥胖者进行饮食和运动干预。到 2025 年及 2030 年全县人均每日食盐</p>	<p>健康委</p>	<p>旅游委</p>	
------------------	--------------------	---	------------	------------	--

 重庆市垫江县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摄入量相比 2020 年降低 10%和 20%。			
提高营 养支持 能力和 效果。		针对儿童、青少年、执业人群、老年人等重点人群，实施体质健康干预计划，构建运动人群营养服务平台和营养处方库，推动各人群精准营养指导。	县卫生 健康委	县文化 旅游 委、县 市场监 管局	
		普及儿童、青少年体育活动，提高青少年身体素质；强化社区公益性老年健身体育设施建设，积极组织开展适合老年人群的体育锻炼活动。	县文化 旅游委		
		提升运动营养食品技术研发能力，大力推动产业发展。	县科技 局、县经 济信息	县市场 监管局	

			委		
	推进体医融合发展。	县卫生健康委和县文化旅游委加强协调配合，完善适合全县人群疾病特点和环境特点的“运动处方库”；监测全县糖尿病、肥胖、骨骼疾病等营养相关慢性病人群的营养状况和运动行为，构建以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营养运动健康管理模式；研究建立营养相关慢性病运动干预路径；构建体医融合模式，依托媒体和社会机构，积极宣传体医融合、科学健身的文化观念，发挥运动干预在营养相关慢性病预防和康复等方面的积极作用。	县卫生健康委、县文化旅游委		

